

广州市白云区气象局随机抽查事项清单

(2022版)

序号	抽查项目		抽查对象	事项类别	抽查比例	抽查频次	检查方式	检查主体	抽查依据
	抽查类别	抽查事项							
1	登记检查事项	气象信息发布、传播和气象信息服务的监督管理	气象信息发布、传播和气象信息服务单位	一般检查事项	1%以上	每年一次	现场检查、网络检查、书面检查	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气象行政部门	1.《气象预报发布与传播管理办法》第四条 2.《气象信息服务管理办法》第四条 3.《广东省气象灾害防御条例》第五十六条
2	登记检查事项	施放气球活动的监督管理	经批准的气球施放活动单位	一般检查事项	5%以上	每年一次	现场检查、网络检查、书面检查	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气象行政部门	《施放气球管理办法》第十九条、第二十一条、二十二条
3	登记检查事项	气象灾害防御重点单位的监督检查	气象灾害防御重点单位	重点检查事项	10%以上	每年一次	现场检查、网络检查、书面检查	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气象行政部门	1.《广东省气象灾害防御条例》第十七条 2.《广东省气象灾害防御重点单位气象安全管理办法》第二十八条

4	登记检查事项	防雷减灾工作的监督管理	涉及经营、存储、使用易燃易爆危险化学品的企业。防雷装置检测活动的检测机构。油库、气库、弹药库、化学品仓库和烟花爆竹、石化等易燃易爆建设工程和场所，雷电易发区内的矿区、旅游景点或者投入使用的建（构）筑物、设施等需要单独安装雷电防护装置的场所，以及雷电风险高且没有防雷标准规范、需要进行特殊论证的大型项目。	重点检查事项	3%以上	每年一次	现场检查、网络检查、书面检查	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气象行政主管部门	1.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气象法》第三十一条 2. 《防雷装置设计审核和竣工验收规定》第二十三条 3. 《防雷减灾管理办法》第四条 4. 《雷电防护装置检测资质管理办法》第二十六条 5. 《广东省气象灾害防御条例》第五十六条
---	--------	-------------	---	--------	------	------	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	--